**第六届全国巾帼志愿服务征集展示活动**

**优秀典型申报条件**

**一、全国巾帼志愿服务十大感动人物申报条件**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意识和奉献意识。

2.长期积极参加巾帼志愿服务活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常态化关爱服务、文明实践、乡村振兴、巾帼志愿宣讲、巾帼志愿科普、防汛救灾、生态环境保护及垃圾分类、国际志愿服务等方面事迹突出，群众认可。

3.发挥较强的示范引领作用，在自身参与巾帼志愿服务的同时引领带动其他人成为巾帼志愿者，参与巾帼志愿服务。

**二、全国巾帼志愿服务十佳组织申报条件**

 1.依法成立1年（包括1年）以上的巾帼志愿服务组织，无任何不良记录，公信力强。经上级机构或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同意，成立并开展活动1年（包括1年）以上的巾帼志愿服务组织，表现特别突出的，也可参与推荐。

 2.巾帼志愿者队伍相对稳定，注册志愿者人数原则上不少于20人（表现特别突出的志愿服务组织的注册志愿者人数最低不得少于10人）。

 3.制度健全、管理科学、运行良好，吸引力、凝聚力较强。有明确的服务领域，经常组织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活动。

 4.巾帼志愿服务成效显著，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常态化关爱服务、文明实践、乡村振兴、巾帼志愿宣讲、巾帼志愿科普、防汛救灾、生态环境保护及垃圾分类、国际志愿服务等方面事迹突出，群众认可，贡献较大，服务对象评价高，社会反响好。

**三、全国巾帼志愿服务十佳优秀项目申报条件**

1.持续稳定开展活动，项目实施时间3年以上（含3年），参与人数有一定广泛性，参与项目的注册志愿者原则上不少于20人。

2.项目定位明确、运作规范，具有操作性、持久性，具备完整的工作方案、规范的管理制度、科学的运作模式、齐全的档案资料。

3.在当地或所在系统内有较大影响，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常态化关爱服务、文明实践、乡村振兴、巾帼志愿宣讲、巾帼志愿科普、防汛救灾、生态环境保护及垃圾分类、国际志愿服务等方面事迹突出，群众认可，产生明显社会效益。

4.具有积极的示范效应，对社会公众具有带动、引导作用，符合我国国情及社会需求，具备可复制性、可评估性及在一定范围推广的条件和价值。

**四、全国巾帼志愿服务十佳优秀社区申报条件**

1.坚持把开展巾帼志愿服务与创新社区治理结合起来，积极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社区内环境整洁，邻里关系融洽。

2.大力弘扬志愿精神，社区巾帼志愿服务氛围浓厚，注册志愿者人数占社区常住人口的比例≥15%。

3.建立巾帼志愿服务站（队），制定社区巾帼志愿服务工作流程，拥有完善的巾帼志愿者招募注册和管理培训制度、记录制度、褒奖激励和回馈制度。

4.积极推动巾帼志愿服务与社区党建有机融合，围绕常态化关爱服务、文明实践、乡村振兴、巾帼志愿宣讲、巾帼志愿科普、防汛救灾、生态环境保护及垃圾分类、国际志愿服务等，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巾帼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的巾帼志愿服务活动类别不少于5种，组建的巾帼志愿服务队伍不少于5支。

5.积极协调辖区内企业、机关、学校、医院和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成立专业巾帼志愿服务队，到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五、申报附件材料要求**

1.根据申报内容填写对应的申报表格。

2.所有的申报材料除了文字资料外，还需同时提供图片和视频介绍资料。照片和视频单独存放到一个文件夹中，不要粘贴到文档中。

3.主要事迹需实事求是，严谨真实，表达凝练简要，字数不低于500字。

4.需提供至少10张高清照片，包括并不限于人物肖像、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活动工作照等与文字材料内容相关的照片（每张照片的文件不小于5M），并对每张照片进行简单介绍，如：何时何地何人在做何事。

5.视频资料的具体要求为：视频长度不低于2分钟，内容紧扣材料中的人物、组织、项目、事迹；分辨率为1920\*1080P高清，格式为MP4，文件大小不超过1G。